

# 關係空間與鄉村發展

## 以龍潭檫風茶產業為例

### Relational Spaces and Rural Development

#### A Case Study of Formosa Oolong at Longtan

譚鴻仁\*

Hung-Jen Tan

#### Abstract

Tea industry in Taiwan could be dated back to the 19<sup>th</sup> century with tea mainly from exported around the world. Tea industry in Northern Taiwan was forced to transform owing to industrialization. The paper documents and discusses how, facing developmental pressures, Longtan has produced different commodities. In the first place, resulted from state intervention, Longtan exported tea with a fordist mode of production and formed relational spaces with foreign markets. However, with the need of rural labor of the state and emergence of foreign competitors, a new regulation has been formed. The reason why local development transforms is because it loses the competitive advantages of commodity, which in turn changes spatial relations. Longtan loses its commodity advantages, with tea farms shrinking, production declining and labor out-migrating. In response, it has two strategies to change commodity and form new spatial relations. The paper argues that local conventions, in addition to the production-consumption collaboration, play an important part in the formation of relational spaces. The relations in relational spaces include production relation and quality relation. It is particularly significant for agricultural goods because they are closely related to locale and local conditions such as geography, climate culture and history. The Formosa oolong is a case in point.

---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助理教授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Geography,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Keywords: Formosa oolong tea, relational space, rural development, convention theory, Longtan.**

## 摘 要

臺灣的茶產業以外銷為主可追溯至 19 世紀，以臺灣北部為主要的外銷茶區。在工業發展後，北部茶區遭受到嚴重的打擊，形成轉型的壓力，使得其產生商品的轉換也造成空間的再結構。本文的主旨在紀錄與討論龍潭是如何面對轉型的壓力，生產不同的商品，與面對地方的發展課題。龍潭地區早期的地方發展係以傳統紅茶、綠茶與烏龍茶為主，在福特主義的生產方式下，形成龍潭與海外市場的關係空間。這項的關係空間是國家介入以政策調節所造成的結果。然而在國家內部轉型，需要鄉村勞動力，與海外競爭者的加入後，形成新的調節關係，使得地方轉型與再發展。地方發展的轉型來自於其商品生產的競爭力變化，在商品轉換後也將造成地方與其關係空間的轉換。龍潭在面對茶葉失去競爭力後，茶園面積縮減、產量減少、勞動力外移，茶農產生兩種新的生產策略，這兩種生產策略形成商品轉換與空間的再結構。地方與地方形成關係空間時，除了商品生產－消費的協同作用外，地方原有的傳統扮演過濾與連結的作用，決定關係空間是否形成。本文也指出關係空間同時包含地方與地方之生產關係，與地方與商品的品質關係。特別是農產品的生產與地方有不可分割的關係，農產品的品質關係以槎風茶為例，包含地理、氣候、文化與歷史等，這些因素也會影響關係空間的形成。

**關鍵字：槎風茶、關係空間、鄉村發展、傳統理論、龍潭**

## 緒 論

臺灣的茶產業生產可以追溯至 19 世紀，早期一直以外銷為主，生產烏龍茶、紅茶、綠茶等茶葉外銷至歐洲、美國、南洋與中東各地。北部地區由 19 世紀到 1970 年代，一直都是臺灣茶葉生產的重心。目前臺灣消費者所喜好的烏龍茶與高山茶是近期臺灣的茶產業由外銷轉向內銷之後才出現的偏好。中、南部的茶產業在發展之初，刻意的與北部的行銷茶區做區隔，在茶種、口味與地方的交互作用之下，慢慢變成臺灣主要的茶葉生產地區，也造就出臺灣目前最主要的烏龍茶與高山茶等主流商品。

相對的，臺灣北部的行銷茶區則因為政府的政策造成路徑依賴，形成福特主義式的生產模式，由小農種植茶樹採收茶菁，大型工廠則專門製茶。這個方式在臺灣工業發展後，因工資上漲與行銷市場競爭者出現，遭受到嚴重的打擊，形成轉型的壓力。茶葉是一種主觀的飲品，它的口味一旦為市場決定之後，就不易再做調整，因此當北部丘陵的茶區在外銷市場失利，轉向到內銷市場時，所面對的是不易調整的消費者偏好。在這些偏好、品質的差異背後的是樹種、地形、氣候等生長環境，與地方形成的生產知識，以及茶文化中的「高山氣」與「山頭氣」等論述，使北部茶區在轉向與再生產時不易超越中、南部的茶葉商品。

本文的主旨即在紀錄與討論北部茶區是如何面對轉型的壓力，生產不同的商品，與面對地方的發

展課題。茶農生產新的商品，但新的商品生產不可能切斷過去生產歷史所產生的傳統。轉型並不是一個斷裂的過程，而是一個建築在既有的基礎上的再發展過程。龍潭是臺灣外銷茶的主要產區。龍潭所處的桃園廳在 1915 年曾是臺灣最大的茶產區，直到 1970 年龍潭仍然是臺灣的第三大產區（范德光，2004）。1970 年代後，龍潭地區的茶產業開始走下坡，不論是栽種面積與農戶數均顯著減少。龍潭在 1990 年代引進槴風茶的生產。槴風茶的生產有地方的獨特性，在樹種、文化等特色都有利於轉型的發生，它與臺灣目前主流的茶葉有明顯區隔，而其價格更是臺灣茶種中平均單價最高者，與高山茶相較起不遑多讓。龍潭引進槴風茶形成一個槴風茶生產的地方再結構過程，由引進槴風茶的生產，形成一個跨地連結與合作的生產關係。本文藉由龍潭的個案分析，以 Marsden (1998) 的鄉村發展理論，說明鄉村發展發生的過程是一個商品轉換與再生產的過程，在此過程中，地方的治理與調節機制扮演重要的機制。地方轉變商品的生產，商品也轉換地方與地方間的關係，使得鄉村的發展形成空間關係的改變與再連結。

## 文獻回顧

鄉村地區的發展除了農業生產之外，也包含了其他的要素。鄉村再結構的過程中，鄉村地區的轉變是由四項需求所促成的：(1) 高品質的食物生產；(2) 美好寧適的公共空間；(3) 居住的土地與 (4) 環境保護 (Marsden, 1998)。這四項需求透過市場與國家政策，影響了鄉村的發展與再結構：有些鄉村形成了農業發展的專區，生產人們所需的各項農產品；有的鄉村地區則成為提供都市居民休閒娛樂的場所。這四項需求，一方面與內部的居民或產業互動，重新結構鄉村內部的文化、經濟或社會等各項秩序；另一方面，則與都市或區域形成連結、互動，造成再結構與區域化的現象。這種再結構或區域化的現象，使不同的地方因為形成共同的生產關係而造成更密切的互動，提供地方間一個動態的「關係」。但這不代表再區域化形成均質化的生產關係。人類對鄉村的主要需求是一個動態變化的過程，但這不意味一個單向、線性的因果關係。鄉村地區提供這些功能予都市或其他的地方，形成產業連結關係。鄉村與都市互動，形成可能的連結，一旦這樣的連結形成，相鄰或不相鄰的兩個地方便形成了共生與互動的區域，這種地方間形成連結的概念，挑戰傳統地理學的区域觀點，由地理鄰近性 (geographical proximity) 到關係鄰近性 (relational proximity)。傳統的全球／國家／地方的尺度關係形成的地理與權力概念，可能被一種新的區域尺度所挑戰。Murdoch (2006) 就指出 Latour 的概念來支持這種說法，「Latour 問到，鐵路是地方或是全球？」Murdoch (2006) 解釋說地方或是全球這樣的觀念，是一個網絡的概念，他們在本質上既非地方或全球，他們指涉的是一個「長度」與「相連」的概念，地理學者應當關心地方與地方是如何維繫在一個關係網絡之上。Harvey (1996) 也指出類似的概念，他認為我們應當看待不連續或不相鄰的空間或地方，是一個「相對不變下的動態再形構」(dynamic configuration of relative permanence)。這些地方或空間由於不同的原因產生了互動，而連繫於一個關係網絡，它們可能與周圍的地方逐漸減少互動，而與其他地方形成有密切互動的區域；而在同一關係網絡上的另外的地方的政、經發展，卻可能對此一地方產生更密切的影響。鄉村地區的發展在關係網絡的概念下，可能會形成不同的發展類型，而造成地方的不均等發展，Marsden (1998) 因此提出四種鄉村發展的理念型 (ideal types)。這四項理念型的發展型是根據英國的發展經驗歸納其特性而產生。這四個類型反映出英

國的鄉村在二戰後，由農業生產為主的鄉村，轉型為不同發展模式的鄉村。在二戰之前，糧食供應是鄉村發展的主要功能，但隨著二戰的結束與全球化導致的農業開放，英國的鄉村逐漸放棄了糧食安全的國家需求，反而是其他的需求，形構成英國鄉村的分殊化。Marsden (1998) 的四種類型如下：

#### 1. 保存的鄉村 (preserved countryside)

鄉村保存的呼聲主要是由地方上的保護主義者與反發展的支持者所主導，而他們多以中產階級為主，向地方的規劃部門與開發商施壓以達到保存的目的。這些人對鄉村發展的態度，是希望鄉村地區僅提供休閒產業以及住宅的開發。在這種發展模式下，發展常引起地方政治的衝突：地方中產階級的保存主張與經濟成長與發展主張的衝突。這種保護的訴求主要在英格蘭南方與一些風景宜人與交通便利的北方。

#### 2. 競爭的鄉村 (contested countryside)

競爭的鄉村的發展衝突主要來自鄉村地區的新舊居民。它的地理位置主要在大都市外圍的通勤區，但通勤者所居住的聚落並無前者保存的鄉村所具有的良好環境條件。主張發展的人士為農民與開發商，他們希望聚落周圍可以做農業以及工業發展，但開發計畫則造成在都市工作的居民反對。

#### 3. 世襲的領地 (paternalistic countryside)

世襲領地是指大片的私人土地與農莊。私人擁有的大片土地與農莊的農業收入逐漸下降，而地主尋求轉型以提高土地所得，通常以租、售土地或建築來構成提高土地所得。這種開發轉型較前兩種模式引發的爭議與衝突較少。

#### 4. 依附的鄉村 (clientelist countryside)<sup>1</sup>

依附的鄉村為發展遲緩地區 (less favoured areas) 或其他缺乏開發條件之偏遠鄉村地區。依附的鄉村的農業發展需要政府的補貼才可以維繫。依附式的鄉村經營農業需政府的補貼。由於位處偏遠、交通不便以及缺乏勞動力的特性，此型鄉村的依賴性格可能隨著資源提供者的要求，而轉變依附形態與發展方向。依附型的鄉村可能成為企業棄置或處理廢棄物的掩埋場或工廠，或依賴於國家公園提供的工作機會來做國土的保育與發展。在英國新自由主義的潮流下，許多公共設施被私有化，而依附型的鄉村就成為發電廠、工廠、掩埋場之類的設施的設置地。

這四種英國鄉村分化的理念型來自實證的觀察，而以社會學家韋伯的認識論與方法論建構出四種英國鄉村轉型與分化的理念型。這四個類型建構的目的主要在瞭解在後生產的鄉村 (post-productivist countryside) 轉型與分殊化的過程 (Marsden, 1998) 或是鄉村的區域化現象 (regionalising the rural) Murdoch *et al.*, 2003)。這四種鄉村轉化的理念型，除了具有描述性的認知作用外，它們由一個生產性的鄉村轉化到後生產性的鄉村發展，背後也代表者一套分析性的觀點，解釋其何以發生。

Marsden (1998) 指出英國的鄉村在後生產的時代，轉化成上述四種發展模式包含了三項重要的觀點：(1) 鄉村的不均等發展的類型背後，包含著市場、利益與網絡關係 (地方與地方) 的重新組合；(2) 不同的鄉村發展模式，代表不同的資源組合與配置，同時也包含不同的商品化過程；(3) 不同的經濟關係的重組是鑲嵌在不同地方的社會、政治等條件之下。因此這四種的發展類型背後即是不同的地方制度、商品化與網絡關係的重組，而形成再區域化重組地方間的關係網絡。在這區域化的概念之下，區域化不再是一個地理鄰近性的概念，由國家經過區域再到地方進行控制與分工的過程。區域化的討論應由調節 (deregulation and regulation)、商品化 (arenas of commoditization) 與網絡與行動者空間

(networks and actor spaces) 三方面進行討論 (Marsden, 1998)。

### 1. 調節

當地方再區域化或分化時，鄉村的地方治理開始轉變，國家的介入、法律或政策對地方的影響開始影響私部門，而有去調節與再調節的發生。國家可能藉由政策去解除對鄉村土地的使用管制與糧食生產，或其他農產品生產的管制。全球化後的農產品自由貿易與流通，不論國家任何的保護政策，都使得鄉村地區的土地使用與生產形成新的調節或治理。這種鄉村調節與地方治理的變化對鄉村地區的影響使得鄉村發展分化至四個主要方向：(1) 大宗糧食生產；(2) 高品質食品生產；(3) 農業相關的發展；與 (4) 鄉村非農業的發展再結構 (Little, 2001)。這種轉向導致出鄉村的新權力關係 (power geometries) (Little, 2001)。因此鄉村再結構的過程中包含國家或地方規劃的轉變，形成新的調節過程。國家在調節過程中的角色，由過去強勢的角色退卻至輔助的資源提供者，或是地方治理中的協調者或管理人的角色。國家的資源減少使得它提供的資源不再能夠影響市場的方向，它僅能提供地方的基礎設施，或是做為一個信任的基礎，協調、動員地方治理。在英國的例子中，如英格蘭的西部，國家的權力減少，但農民上並未因此增加他們的影響力，反而是中產階級或非農業的部門影響鄉村發展的方向，而形成了保存的鄉村或競爭的鄉村。後生產的鄉村也就成爲一個充滿競爭的場域 (a contested social milieu) (Marsden, 1998)。瞭解鄉村發展必需要瞭解鄉村發展的新調節機制與它背後的治理關係。鄉村的調節是由不同的部門共同參與而形成的，不同的鄉村發展，背後都代表不同的部門的治理。Marsden (1998) 的調節概念並未忽視地方的差異，否則即不能解釋鄉村發展的差異而形成前述四種發展的理念型。Marsden 認爲地方必須形成自己的調節與制度架構，處理地方發展的優勢與劣勢。因此 Marsden 的鄉村發展理論中指出地方應有因地制宜的調節差異，由調節所涉及的行動者、互動關係與治理機制去認識地方發展的差異。

### 2. 商品化

Marsden (1998) 認爲商品化不僅是討論鄉村的生產，而且也包括生產農業或非農業產品對地方所產生的社會與政治影響。在後生產的鄉村發展模式下，不論生產大宗糧食或是強調地方特色的高品質食品，或甚至是公共空間等商品，鄉村地區都必須轉型以配合商品化的過程。鄉村發展商品化的過程中有兩項重點值得我們思考：(1) 商品生產與其相關的價值如何改變鄉村地區的社會實踐？(2) 在鄉村生產該項商品時，生產—消費關係重新組合時，商品生產所需的生產關係與價值觀是如何被介紹到地方？地方係接受或反抗？商品化的過程不僅討論鄉村轉型的過程中由原有的生產（例如糧食作物）到其他的生產（如良好的環境或高品質的食品）有哪些必要的自然或社會要素？同時商品化的過程也關心原有的鄉村是否發生社會、政治的反抗？那些原來在生產系統內，但之後被排除在外的社會要素有哪些反抗？例如臺灣常見的地方觀光導致非裔家居民的反對，或是蘇花高興建所引起的地方再結構引發的地方反彈，都是相關的例子。商品化的概念與 Gereffi (1994) 的全球商品鍊概念非常類似，不過 Marsden 的商品化概念著重在商品帶動之地方上治理的改變，以及地方的反抗所引發的文化、政治、社會因素的改變。同時他關心的尺度也不必然是全球化後，跨國公司與地方如何納入全球性的商品分工的地理尺度。地方商品的轉型與地方分化的過程與全球商品鍊概念差異的地方在於，地方轉型不必然是全球尺度的現象，例如臺灣許多鄉村轉向做休閒農業的發展，可以是地方商品化的發展轉型，但它與全球化的關係，其實並不直接或不顯著。地方轉向生產休閒空間時，地方生產的商品並不一定是

全球性的單一商品。商品化的生產轉型更關心在地的社會、政治對轉型的影響。Marsden (1998) 認為商品化的過程關注轉型區內的社會抗拒的工具與策略，鄉村發展的轉型與發生是地方再商品化與地方抗拒的平衡。鄉村在商品化的過程，會造成地景的轉變，除外它也造成了多地方的轉變，例如價值觀、土地所有權與財產關係或地方社會組織等 (Marsden, 1998)。因此，鄉村轉型中可以巨觀地觀察鄉村地區如何重新生產商品，及微觀地方如何轉變抵抗與調和以配合此種轉變。

### 3. 網絡與行動者空間

鄉村發展轉型的第三個要素是鄉村發展形成商品化，同時鄉村地區與其他的地區形成網絡的關係。不同的地方因為地方轉型而形成網絡關係時，鄉村發展可能對不同地方形成不同的作用，此一觀點超越傳統外生與內生發展 (exogenous and endogenous) 的二元觀點 (Murdoch and Marsden, 1995)。Marsden (1998) 稱此為行動過程的空間化 (the spatialization of action processes)，意即不同的地方形成集體行動，集體行動乃透過知識、資源、物質、技術的共享而成。在不同地方形成協同的集體行動的過程中，個別的地方會因為種種關係的形成、網絡的連結而產生改變。網絡關係說明了第一項概念：再調節的發生，地方形成新的調節與治理關係以維持網絡空間的運作。Marsden (1998) 認為鄉村再結構即是新的網絡關係與網絡空間形成。在 Marsden (1998) 的論述中，義大利或是英國的例子，都是以網絡空間的概念來解釋鄉村發展與轉型。然而，這樣的觀點限制之處在於其選擇性的介紹，容易誤導人認為，成功的轉型必須要地方重新商品化，與其他的地方形成網絡空間。Marsden (1998) 並未以適當的篇幅與案例介紹地方逐漸喪失競爭力的過程，是否也是一個轉型的過程。地方的轉型發展，如果是一個重新形成網絡空間或集體行動的空間過程，那地方的沒落是否可以是一個網絡的轉型與再結構的過程。換句話說，鄉村的轉型未必是一個正向的發展，鄉村發展的沒落也應當以一些負面的範例去充實網絡空間的形成與製作為發展轉型的應用。

鄉村的商品化形成網絡的空間並且引起鄉村內部調節與治理的變化是 Marsden 的鄉村發展理論的三個核心概念。在這個理論下，英國的鄉村形成了此種概念上的典型：保存的鄉村、競爭的鄉村、世襲的領地與依附的鄉村。這種類型學與發展理論是否可以應用解釋其他鄉村地區發展，值得更多的關注與需要多元的個案去補充。在理論的層面上，依然有相關的理論可以對此進行補充。

## 傳統理論

不同的空間進行互動，形成網絡空間，同時也影響了地方的調節與治理。在這個地方間重組社會關係與生產關係的過程，是否只有土地、資本、技術等條件決定那些節點可以連上空網絡？而這些地方、節點形成網絡時，它們對網絡上的運作有沒有影響？地方形成網絡時，地方是否消失了？Marsden 認為地方形成新的調節與治理時，地方並不是均質，也並未消失，所以地方才必須轉變以配合網絡空間的形成與流動。但隨之而起的疑問是，地方的什麼因素或社會條件影響網絡與地方的鑲嵌過程？Murdoch *et al.* (2000) 指出網絡空間形成的過程中，地方並不是沒有反抗，網絡空間的形成是一個不斷地去鑲嵌與再鑲嵌的過程 (a continuous process of dis-embedding and re-embedding)，傳統理論在這方面可以適切地回應如何鑲嵌的問題。

黃仁宇 (2004) 曾以他的經驗指出「我們下部隊以前，總以為我們軍校畢業生以新時代的思想與技術，可以在行伍之中發生領導的力量…我們以前的希望可以算做一種理想。其現實則是我們要與土

兵看齊，受他們的群眾心裡支配，維持部隊紀律的不是紀律與責任感，倒是有面子和無面子的傳統觀念與價值…其癥結則是社會的力量大，個人的影響小，…而實際上往往是他們遷就下級；即是基層的力量大。」黃仁宇的經驗中，現代軍事教育下的價值與規範，在進入到部隊這個領域中，不起作用。統治士卒這個網絡的基本價值仍然是一些傳統社會的價值。如果要使這個網絡能夠產生集體行動的話，決策與行動必須透過行動者網絡理論所稱的轉譯 (translation) 過程，鑲嵌在傳統的網絡上。黃仁宇認為是底層的傳統觀念與價值在統治軍隊這個網絡的運作。

在地方與地方形成的集體行動的網絡中，地方內有一套屬於這個地方特有的約定俗成的規範，Storper and Salais (1997) 形容為「傳統就像由相互瞭解與達成共同目的的人們所形成對事物運作的『假設』。當互動不斷地在類似情況下被重覆以及某些行動持續地有效，這些傳統就成為習慣，而我們則不再注意到這些假設要件。」Storper and Salais (1997) 認為傳統理論成立的前提是任何社會、經濟、政治行動可以在不同參與者之間得以協同進行，他們對這些行動有共識，而這些共識乃源於行動者對結構或社會脈絡有相同的認知。因此，在 Storper and Salais 的概念下，地方的行動者對在地的社會、政治或文化背景或結構有一致的認知，而這些共同的認知決定他們對事物的瞭解與期待，也因此行動者被整合於此習慣之中 (incorporated in routines) (Storper and Salais, 1997)。Storper (1997) 認為地方傳統包含習以為常的默識知識 (tacit knowledge)，它是長久形成的地方知識，引導行動者在面對不確定性時做出最安全的選擇。地方的傳統規範影響人們的行動，在此規範下人們形成一策略性的行動，人們可以依據地方傳統去判斷自己行動的投入與產出，並且藉此期待其他行動者預期行為。因此 Murdoch *et al.* (2003) 主張傳統造成社會實體上的結構化行動 (an arena of structured action)。

在形成網絡空間，地方與地方互動時，傳統理論可以處理鑲嵌的問題。Marsden 的鄉村發展的理論擴充到不同的地方與空間結合，形成集體行動時，它比較著重在地方內部如何轉化 (形成新商品生產，形成新的調節與治理)。然而 Marsden 的鄉村發展理論卻未能處理不同的地方或空間為何可以形成連結？它們在形成連結時如何在政治、社會或文化等面向上互動配合。Murdoch and Miele (1999) 認為傳統理論可以解釋網絡上不同的組織如何整合其不同的行為規範而形成地方上的一致的習慣。在形成地方間或網絡間具一致性的傳統時，有兩種理論上的可能：其一是某方的傳統凌駕包容一方的傳統，比如說它們之間有著文化或社會的一致性；另一種可能是透過行動者網絡理論所稱的轉譯 (translation) 而發生，此時不同的地方仍舊保有其固有的傳統。

傳統理論反對經濟人 (homo economics) 的理性選擇假說，Lewis *et al.* (2002) 認為個人在社會中參與集體行動的原則不是「利益極大化」而是遵從社會的制度。特別是當人遇上不確定性時，人會傾向順服既有的傳統。人不可能自外於社會，做出利益極大化的選擇，這不會是他的理性選擇。相反的，人會循著社會既有的規範與傳統，再做出利益極大化的選擇。當商品化發生、空間形成連接時，地方是否接受創新，決定於創新的商品與技術是否能與地方原有的傳統結合。Thevenot *et al.* (2000, 引於 Murdoch *et al.*, 2003) 歸納出七種的傳統類別：市場價值、效率、公德、地方價值觀、創意、知名度及環境價值做為鑲嵌之所以發生的原因。這七種傳統代表著行為規範、準則的不同類型，而這七種傳統分別提供七種類型的相關行為或評價去處理人們的日常生活依據。Raikes *et al.* (2000, 引自 Lewis *et al.* 2002) 也提出四種影響鑲嵌的傳統：市場、人際、企業、公民傳統。市場傳統指物品價值是否符合其價格，而以價格影響人的行為；人際傳統指人際之相互協調以達成集體行動信任是決定協調與否之依

據；在企業運作的場域中，事物循標準程序運作，其行動以固定的準則規範行為；最後，公民的領域內，公民依其對集體的了解與一般原則行動，而依照公共利益與國家的力量運作。此外也有其他的學者認為影響社會行動的傳統有品質、生態與國家制度等 (Lewis *et al.*, 2002)。Murdoch *et al.* (2003) 解釋這些傳統可視為行動的細目，提供行動者行動的依據，同時也成為行動者連結的一套關係。在空間網絡形成時，這些傳統會成為一種具有位階關係的關係網絡，而達成網絡上行動的依據。當不同的地方、組織達成集體行動時，地方與行動者不僅根據商品化的需求形成關係網絡，並且它們之間的傳統也結合成一套「行動環境」(environment of action)(Murdoch *et al.*, 2003)，不同的環境會因為傳統的階層而形成不同的行為規範，引導行動者的作為。傳統理論解釋地方間或網絡間形成連結時的作用，它解釋社會或地方如何的微調行動者在跨地方或跨網絡行動時改變行動或價值，以順利的接合兩個差異的地方或網絡。傳統理論視每個地方都有不同的行動環境，而這些行動環境是地方上不同的傳統所組成，因此當兩個地方形成關係空間或網絡空間時，除了彼此間的調節或治理過程必須協同之外，地方的傳統也會產生互動而影響地方間形成網絡空間的可能。例如兩個農業產地形成關係網絡時，不同的傳統若對於產品的製程的效率傳統或是品質傳統有不同的行動環境，那協同過程中的遠地行動 (action at a distance) 就很可能不會發生，而必須再形成妥協或放棄。

## 二重的關係空間

Marsden 的鄉村發展理論除了傳統理論補足其結合與鑲嵌的不足之外，後結構地理學的關係概念也是一個有待整合之處。在 Marsden 的理論中，也有關係空間的概念，不過 Marsden 的關係指涉的是建立在新商品化過程中的地方與地方的關係。後結構的關係空間的概念對關係有更廣闊的解釋，使得商品與地方的關係一併納入解釋的範疇，形成一個二重的關係空間：一是建立在地方與地方的生產協同關係；另一是建立商品與地方的產品地方關係。

Murdoch (2006) 認為空間是建立在關係網絡之上，因此欲瞭解特定的空間，就必須透過網絡的關係去瞭解空間的意義。然而 Murdoch 也沒有指出這種關係究竟指涉的是勞動力的生產關係、是區域內的地方的分工關係？亦或是傳統理論中行動者與行為習慣的關係或是鄉村中的人與自然的關係？顯然在任何鄉村發展的過程裡，不會只呈現單一的關係。因此 Marsden 的鄉村發展理論中的空間網絡中的關係必須要進一步討論。Marsden 的空間關係指的是地方間形成關係網絡再區域化的過程時，空間的組合不是隨機發生，也不僅是依地理鄰近性的緣故，此時的關係著重在不同地方形成關係網絡時，地方間的分工關係。這時，Marsden 的理論忽略了商品與地方的產品地方關係。Marsden 理論中的商品化的概念強調地方改變生產，並且與其他地方接軌形成再區域化。同時，商品化的過程，地方的鑲嵌與反抗會因地方重新商品化所造成，而對地方的治理過程形成轉變。然而，商品化形成地方連結時，地方並未消失。相反地，地方的特色會融入在商品的過程中形成一項重要的商品意涵：「品質」與地方的關係。而品質這項意涵則牽涉出許多農產品在鄉村中的關係。

商品的品質牽涉的面向很廣泛，它不必然指涉商品與地方的關係，例如 Henson (2000) 就指出區分產品品質的面向有三種：產品本身的品質、生產過程的品質與使用者（例如消費者對品牌的主觀評價）方面的品質。這三個面向包含福特主義標準化生產的大宗產品或是非福特主義方式生產的少量地方產品。就農作物生產而言，Henson 的觀點主要在由商品鍊概念下由生產至消費的分工觀點，但農作



物的品質通常會指涉到農作物與地方的關係，因此 Parrott *et al.* (2002) 認為 Henson 的觀點沒有與地方的概念結合。討論鄉村發展中的商品化時，農作物的品質應該由其與自然環境、栽培方式以及地方文化、傳統的關係來討論。消費者在消費與欣賞農產品的品質時，品質與產地的關係是不可分割的。Murdoch (2000) 也指出品質可區分為生產、生態、品牌與消費者認知等面向，Murdoch 強調在英國發生狂牛病之後，消費者對產地的地方性與生態的敏感度增加，因此在分析食品的生產過程中應該更注意農業地區的社會—自然條件 (social-natural conditions)，這是農產品有別於其他商品的最主要特色。Goodman *et al.* (1987) 指出在全球化的時代中，為便利資本累積遂有標準化大量生產的生產過程，然而農產品的標準化生產卻造成了兩種的社會自然 (society-nature) 互動：侵奪與取代 (appropriation and substitutionism)。「侵奪」的過程是工業資本生產方式侵奪了自然生產的過程；而「取代」發生於工業化的農業生產取代了市場上不具價格優勢的傳統農產品。標準化生產使農產品在外型、品質上達到一致的標準，看來大小、口味一致 (例如基因改造黃豆)。但基本上農產品的生產是有地方性的，地區生長條件的差異，使得同一農產品形成明顯的地方差異。現代農業生產中的侵奪與取代使得傳統農產品在市場中消失，而伴隨著傳統農產品的消失，地方的社會—自然關係也消失了。所以全球化下的標準化大量生產方式，使得侵奪與取代的過程在取代地方產品之後也取代了地方。Parrott *et al.* (2002) 因此稱這種景象為 placeless foodscape。

西方社會興起於 1980 年中期的慢食運動 (slow food movement) 是一個品質與地方的關係空間的例子。慢食運動興起於 80 年代中期的羅馬，係針對速食業巨人麥當勞入侵義大利，當地人擔心傳統的義大利食物可能遭受威脅而消失所發起的消費者運動 (Murdoch, 2006)。麥當勞所形成的速食文化有以下特性：速度與效率的新傳統；簡單而標準化的生產程序；傳統與地方的飲食文化為大宗糧食與標準化飲食所取代，以及高度規範性的遠距行動 (action at a distance) 控制了速食空間中的員工與消費者。相反的，為保護地方與其傳統飲食之文化與生產，慢食運動者主張應該保護飲食與食材的文化，農業生產與環境的保護，生產者與消費者的保障，與保護以及促進飲食的樂趣 (Murdoch, 2006)。就食物的品質而言，它所包含的關係網絡可以是麥當勞式的大量生產與標準化的食品，或者是具有地方特色的食物。然而在地方商品化的過程中，商品的品質特色是一個重要的連接介面，連接地方與外地以及地方與地方傳統、環境等要素的介面。研究慢食的學者就指出義大利慢食運動的食物概念牽涉了歷史記憶、地理特性 (環境、氣候)，以及食物的品質以及調理的技術或文化等 (Murdoch, 2006)。由慢食運動的例子得知，鄉村發展過程中的再商品化現象造成了侵奪與取代的關係，不只是生產關係的侵奪與產品的取代，另外也包含了產品地方關係的取代。

Marsden 的鄉村發展理論主張鄉村發展的過程包含了三個要素：商品化、調節與網絡與行動者空間。Marsden 以此解釋英國鄉村在戰後進入後生產農業之後的四種發展類型。在商品轉型的過程中，鄉村轉型過程所形成的網絡空間，除了地方間因空間再結構形成之分工網絡外，另有產品與地方之關係。Marsden 忽略了地方農產品與地方是互相關聯的。當商品生產轉換時，也帶動了商品與地方的品質網絡改變，同時商品的生產也包含了特定的地方傳統。這些屬於地方的傳統，除了意涵商品與地方的關係外，也對地方是否可以形成關係空間，產生過濾的作用。地方再結構必須鑲嵌於地方原有的傳統之上。

以下本文將以龍潭地區的茶產業變遷說明地方商品轉換與再結構的過程。本文的研究方法以次級

資料的搜集與紀錄，說明龍潭地區早期的茶葉生產的商品化過程受到國家調節，而形成龍潭與海外市場的關係空間。1970年代後，調節的力量加入海外生產者的競爭，而使得龍潭地區產生再商品化，而與其他地方形成空間的再結構。這樣的再結構過程受到地方傳統與商品的品質關係所影響。此外，傳統理論僅為一思惟的框架或理想，不同的學者曾提出不同的傳統，例如 Thevenot *et al.* (2000) 歸納出七種的傳統類別；Raikes *et al.* (2000) 也提出四種影響鑲嵌的傳統；Storper and Salais (1997) 也提出四種傳統；而 Freidberg (2003) 則使用一較簡化的分類：制度傳統與交易傳統。本文藉由傳統理論的概念來處理茶農在決定生產極風茶與否時，是否有利益極大化之外的考量。這樣的傳統可能是族群因素，可能是社會階級等等。本文並未採納特定之定義，而著重在藉由此理論尋找對地方發展的影響因素。本研究於 2005 年 9 月至 2006 年 4 月，對龍潭地區的地方茶農與茶葉研究單位與地方農業機構進行訪談，以共 19 名訪談對象之半結構式之訪談紀錄提出對地方發展的觀察與解釋。

## 龍潭的地方發展

龍潭鄉位於桃園縣境，面積約有 75 平方公里，至 2005 年為止，龍潭鄉總人口數為 111,148 人（桃園縣政府，2006）<sup>2</sup>。龍潭鄉在 50 年代時仍為一農業社會，耕地佔全鄉總土地的 72%，近 7 成的人口均為農業人口。農業土地與就業人口自此逐年下降。至 2004 年農業用地降至 5 成以下，而農業人口佔人口總數不到一成。詳細的數字如表 1。

表 1 龍潭鄉農業資源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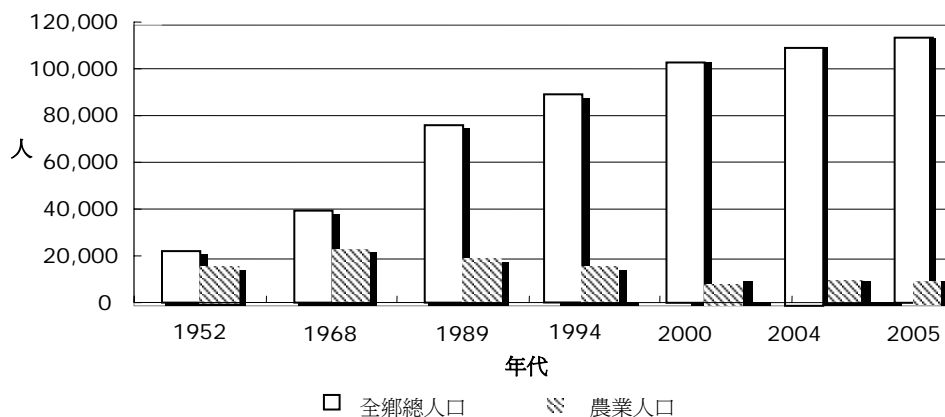
Table 1. Agricultural resources at Longtan.

項 目	1952	1968	1989	1994	2000	2004	2005
土地總面積 (公頃)	7,523.72	7,523.72	7,523.41	7,523.41	7,523.41	7,523.41	7,523.41
全鄉總人口 (人)	22,288	39,365	75,851	88,762	103,088	110,222	111,148
耕地總面積 (公頃)	5,426.50	4,798.15	3,949.12	3,699.87	3,498.76	3,479.16	3,473.86
耕地指數 (%)	72	64	52	49	47	46	46
農業人口 (人)	15,454	22,576	18,732	15,022	8,871	9,596	9,596
農業人口所佔 %	69.34	57.35	24.70	16.92	8.61	8.7	8.63

資料來源：桃園縣統計要覽 (1952-2005)。

目前龍潭地區的耕地面積有 3,473.86 公頃，佔全鄉土地的 46%，茶園面積為 861.12 公頃，佔全桃園縣七成。龍潭鄉的人口呈現增長的趨勢，但農業人口則逐年下降（如圖 1）。相對於同為茶鄉的北埔鄉的負人口成長率，形成的人口離農與離鄉的情形，龍潭鄉的人口仍然呈顯成長的趨勢，但農業人口則呈現長期減少的趨勢，僅離農而未離鄉。龍潭鄉的就業人口以二級產業最多，根據桃園縣政府的統計（桃園縣統計要覽，2005），龍潭鄉登記的工廠有 457 家，佔第一位的為機器製造修配業者，共有 98

家；其次為金屬製造業，有 44 家；塑膠製造業有 42 家；紡織業有 34 家等。這些二級產業大多屬於勞力密集產業，為地方提供許多就業機會。同時，龍潭有三處大型的就業區域，分別是成立於 1969 年的中山科學研究院；成立於 1997 年的龍潭渴望園區；以及 2004 年成立的龍潭科技工業園區。



資料來源：桃園縣統計要覽 (1951-2005)。

圖 1 龍潭農業人口變遷圖

Fig. 1. Changes in agricultural population at Longtan.

龍潭目前的耕地面積為 3,473.86 公頃，佔全鄉土地的 46%，而其農業就業人口為 9,596 人，佔所有人口的 8.6%。龍潭位處於桃園臺地，其地形多丘陵與臺地。大體而言，本區地力貧瘠而缺水（盛清沂，1980），再加上本區的土壤呈現 PH 值 5 以下之酸性，並不適於一般作物生長，如果沒有施肥改良土壤，此類之土壤，僅適於茶樹生長（湯元吉，1954）。目前龍潭地區共有茶園 860.97 公頃，佔耕地總面積近三成，佔桃園縣茶園面積的七成。

### 龍潭茶業的發展

龍潭在 1970 年曾為臺灣第三大茶區（范德光，2004）；而其生產之包種茶更曾被評鑑為全國十大名茶之一。龍潭的茶葉種植始於日據時代，日人在龍潭推廣茶葉生產，提倡機械化生產。龍潭地區在日據時代已有茶廠 31 家（劉湘櫻，2005）。龍潭最早種植的茶種為清新大有。龍潭地區在推廣茶業時，除了公部門補助種植的工資外，也有民間茶廠高價收購茶菁，方有之後的農民開始種茶，清新大有為龍潭地區主要的茶種，佔總茶園面積的八成（陳板，1993）。龍潭地區茶葉的生產在 1970 年代初達到高峰，達到 2,788 甲的茶園面積與 2,654.3 噸的產量（陳板，1993）。70 年代後龍潭地區的茶產量開始下滑，不論是茶農戶數，栽種面積與產量都開始下跌，1987 至 1991 年茶葉的栽種面積由 2,450 甲下降至 1,500 甲，下降的幅度達 40%，而產量也由 3,062.5 公噸降至 2,000 公噸，降幅達 35%（陳板，1993）。

### 臺灣茶葉生產的調節過程

早期日本在臺灣的茶葉是以外銷為主。滿清統治時期，臺灣只有生產烏龍茶與包種茶（范德光，

2004)，但日人據臺時期為避免本國的茶葉外銷美國市場的競爭力受到臺灣輸出之烏龍茶的排擠，因此鼓勵新茶區生產紅茶與包種茶（邱念渠，2005）。根據龍潭地區的茶農指出，龍潭早期以生產紅茶為主，主要外銷歐洲。邱念渠（2005）指出，日治時期紅茶外銷的高峰出現在 1937 年至 1940 年間，紅茶的輸出量在 500 萬公斤左右，在 1915 年時龍潭所在的桃園廳為全臺最大的茶葉產區，計有 1,9058.58 甲，而當時的南投不過 442.04 甲（邱念渠，2005）。二戰後，大陸的炒菁綠茶引進臺灣，開始有炒菁綠茶外銷北非，隨後又有日本的蒸菁綠茶生產方式引進臺灣。龍潭地區當時兼有紅茶、綠茶的生產。臺灣茶業的外銷在 1973 達到歷史的最高峰，計有 23,500 公噸之多，其中外銷日本的煎茶有 2,000 公噸；銷非洲炒菁綠茶 5,000 公噸；烏龍茶與包種茶外銷 3,000 公噸，紅茶則有 1,900 公噸（范德光，2004）。臺灣茶葉外銷在 1970 年初達到高峰，接著外銷數量銳減，由外銷轉向內銷市場，主要因為國際間其他國家投入茶葉市場，以及國內的工資上漲，導致商品缺乏競爭力。另外，日人的口味轉變，也導致銷日煎茶的數量銳減（范德光，2004）。在 70 年代臺灣茶葉外銷的黃金時期之前，臺灣每年外銷茶葉數量都在一萬五千到兩萬三千公噸之間，茶葉外銷賺取的外匯有三千一百萬美元之多（謝明妃，2002）。這樣的數據也與龍潭地區的茶葉發展高峰相符，說明了龍潭地區的茶業發展主要是受到外銷市場所影響，當臺灣茶葉外銷達到頂峰轉趨下滑，龍潭地區的茶葉產地面積與產量也在此時隨之轉變。

1864 年英商 John Dodd 在淡水創設寶順洋行。1866 年他以借貸予農民的方式鼓勵現今臺北文山與桃園大溪等地的農民大量種植茶葉外銷（林木連等，2003）。1869 年，臺灣所產之烏龍茶外銷紐約，外商來臺收購茶葉，茶價暴漲，許多的土地開始轉作茶業。在 1865 年至 1972 年的 7 年間，茶葉的生產由 8,222 公斤增加至 1,170,811 公斤，當時的出口主要為洋商所壟斷。至 1892 年，華商在生產技術與規模上已與洋商不相上下，本地資本與大陸的資本，聯手地改變了產業的行銷結構（林木連等，2003）。當時（1889 年）已出現類似現在同業公會的茶郊組織約束與規範茶商的商業行為，建構或維繫市場與生產的秩序。林木連等（2003）指出當時茶郊規約的內容有：(1) 控制商譽，禁止與制裁茶葉混摻的情形；(2) 解決茶事糾紛；(3) 收取規費，對於茶工與茶葉收購者提供救濟措施。茶郊與傳統的郊組織比較上特殊之處在於它不僅有協調、仲裁與保證等功能外，它形成一個地方性的商業團體，為品質提出把關與保證，提供制度性的信任關係。當時郊商的主要做法是透過罰金、沒入、調理與送官法辦等方式來約束成員。從茶郊的規約中得知清末臺灣的茶葉生產，政府並未扮演重要的角色，而是市場的力量在影響茶葉的生產。除了郊商的調節作用之外，清末茶葉的生產過程中也出現了一個特殊的角色：買辦資本或媽振館（Merchant 之譯音，邱念渠，2005）。根據邱念渠（2005）的研究，媽振館同時接受本地茶行與洋商的委託，促進交易的發生。一方面，它接受茶行的委託代銷茶葉給洋行，「收貨後付款八成，然後將產品運方廈門總館暫存，待茶價高時賣給洋行…」；另一方面，它也接受洋行的委託代購茶葉，將洋行預付的資金轉貸給生產者。這種制度的出現使市場的不確定性降低，同時提供資金的信用保證。

到了日本殖民時代，茶葉的生產邁向企業化的經營，日本政府成立茶樹的研究單位分別在臺北文山、桃園草湍坡庄等地成立「茶樹栽培試驗廠」。在龍潭成立「栽培試驗廠」，「…以配合機械製茶的發展，這是臺灣有專業茶葉研發機構與臺茶全面走向機械化生產的濫觴」（林木連等，2003）。成立茶葉的研發單位之後，日本政府更以免費推廣茶苗的方式更新茶園並以資金借貸的方式推動茶葉生產的機械化（林木連等，2003）。在日本政府的銳意經營下，1917 年臺茶的年產量已達 17,160,000 公斤，較

1895 年的 10,200,000 公斤成長了 71.6% (邱念渠, 2005)。日本政府提倡的機械化製茶與臺茶的外銷為主的生產模式, 使得生產結構也發生轉型。大型製茶廠成立, 小規模的茶場與農戶因價格與品質不具競爭力, 使得一般的茶農轉向生產茶菁, 販售予大型茶廠。因此生產與製造在此時形成了專業的分工, 而龍潭所在的桃園廳, 在當時有 19,058.58 甲的生產面積, 佔全臺之冠。

國民政府接收臺灣時, 臺灣的茶園多數因戰爭導致荒蕪, 總產量僅剩 1,430 公噸, 不及 1917 年的十分之一。國家強力介入茶葉的生產, 首先於 1950 年訂定「臺灣省製茶業管理規則」, 業者必須向主管單位申請設廠許可, 申請合格核發「製茶工廠許可證」方得營業。根據 1951-1952 年的統計, 當時全臺有 300 家合格茶廠, 其分佈為臺北市 50 家、臺北縣 60 家、桃園縣 60 家、新竹縣 100 家、苗栗縣 25 家、其他縣市共 5 家左右 (謝明妃, 2002)。管制的結果使茶菁市場的交易受到限制, 茶農必須將採得的茶菁交予合格的製造廠製造。製茶廠申請許可證, 再加入製茶工業同業公會, 接受工會的督導。政府對茶葉的管制還包括了行政院的「外匯貿易審議委員會」對外銷茶類訂定出口底價, 這一連串措施使得小農生產, 茶廠製造的生產秩序形成一道嚴密的網絡。1973 年, 經濟部增訂了「製茶工廠最低設廠規則」將茶葉納入食品加工的管理規範, 更提高了製茶業的門檻, 保護現有的茶廠免於受到新加入者的挑戰 (邱念渠, 2005)。

### 臺灣茶葉生產的區域變遷

臺灣的茶葉生產在 1980 年代之前均集中在北部丘陵區, 主要以外銷為主 (林滿紅, 1999)。一方面有政府對製茶廠的管制, 提高進入的門檻; 另一方面則是農業政策中的「三七五減租」、「公地放領」以及「耕者有其田」等政策使得農民取得土地生產茶葉。小農增加, 販售茶菁與製茶廠生產再投入國外市場是當時北部茶區的主要生產模式。1982 年, 政府廢除「製茶管理規則」。1987 年廢止「製茶工廠最低設廠規則」, 此後茶農無須加入公會, 也不需要執照即可買賣茶菁與生產茶葉 (謝明妃, 2002)。農民覺得自己投入茶葉的生產與販售茶葉可以獲得更高的利潤, 於是投入茶葉的生產, 使得大型的茶廠不易收到茶菁, 難以維持。

另一方面, 臺茶在外銷市場的銷售量在 1973 年達到高峰之後開始下滑, 而這也使臺灣北部以外銷為主的茶葉生產有了結構性的轉變。依據林木連等 (2003) 指出, 1974 至 1984 年間, 是臺灣茶葉由外銷轉為內銷的關鍵期。首先是政府在 1964 年取消茶葉外銷底價制度, 偽劣的臺茶開始出現在國際市場, 使得茶葉的信譽開始下跌 (邱念渠, 2005); 其次是臺灣的生產成本增高, 降低了茶葉在國際市場的競爭力 (林木連等, 2003), 特別是茶葉生產過程中勞動力的成本佔有相當高的比例, 因此工資的上漲會大量地反映在茶葉的價格之上; 第三, 臺灣的內銷市場在 1980 年代之後開始興盛, 迅速的襲奪了外銷的市場 (徐起欽, 1997; 林滿紅, 1997; 林木連等, 2003)。依據陳宇翔 (2005) 的研究, 在 1979 年時凍頂烏龍茶每臺斤 1,000 元, 折合美金 44 美元/公斤; 文山包種茶 600 元, 折合每公斤 37 美元; 印度、錫蘭、肯亞的高級紅茶在國際市場為每公斤 3.2 美元, 而當時國內普遍的內銷茶價為每臺斤 320 元, 折合為 12 美元/公斤<sup>3</sup>。價格差異使得國內的茶葉由外銷轉向至內銷市場。茶葉在外銷轉向內銷後, 原本北部丘陵地生產的紅茶、綠茶產地開始沒落。1980 年開始, 臺灣進口的茶葉量開始超越出口量。而 1995 年起國內的製茶廠拒絕收購國產茶菁, 1997 年政府首次動用「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輔導茶農轉作及生產補貼 (林木連等, 2003), 其原因為桃竹苗等地生產的外銷及飲料加工原料茶

不斷累積使茶廠庫存量大增所致。臺灣北部丘陵地區的茶葉隨著外銷的沒落，而中南部烏龍茶與高山茶則適時而起，生產出適合本地口味的茶葉。

臺灣茶葉的生產在 1900 年至 1980 年代，主要在北部，而中部僅南投種植阿薩姆紅茶（陳宇翔，2005）。在臺茶外銷沒落轉向內銷後，呈現出兩個趨勢：北盛中衰與海拔上升（陳宇翔，2005）。桃園縣與新竹縣的茶葉生產面積均由 60 年代的 9,945 與 12,811 公頃下降至 2003 年的 1,184 與 1,199 公頃，僅剩餘最高時期的一成（陳宇翔，2005）。

茶區的消長原因在於外銷市場的沒落與市場口味的轉變，但這兩個地區：北部與中南部的茶區之間，並沒有轉換的關係（由海外市場轉向國內市場）（陳宇翔，2005）。這兩個茶區為不同的區域概念，它們的市場、生產策略與產品儘管均為茶葉，但卻有本質的差異。過去以外銷為主的北部茶區以生產紅茶、綠茶為主，以大規模的福特主義方式取得價格優勢以利出口，而其產業分工則以小農生產茶菁，販售與製茶廠的生產結構為主；而臺灣在 80 年代以後，中南部興起的烏龍茶則是以生產烏龍茶、高山茶為主，它們的生產則是由小型的生產、製作二元化的小廠，生產出符合本地口味，具差異性的茶葉為主，甚至臺灣發展出特有的「高山氣」與「山頭氣」的論述以形塑地方性的「品質」概念（陳宇翔，2005）。

臺灣茶葉的生產在歷經由外銷轉向內銷與主要產區南移之後，政府對茶葉生產的作法也因為農業重要性降低，而由積極的管制轉向為消極的輔導。在早期 1950 年代左右，每年茶葉的外匯收入佔全國外匯的一成左右（許漢卿，1992），國家對臺茶的外銷有許多的管制措施，從生產到製造到外銷的報價等都有強力的管制，但隨著 1987 年廢除「製茶工廠」最低設廠規則，解除了對茶葉生產的管制，政府對茶葉的生產已沒有積極性的介入與管制，因此北部茶區有許多已轉為高爾夫球場或工業區。此外政府對於進入 WTO 之後的市場開放，導致的中低價使茶葉所面對的市場劣勢與高山茶園造成的社會成本也都未能有效因應<sup>4</sup>。

### 龍潭的茶葉生產轉型與再商品化

龍潭的茶產業生產由早期福特式的機械化大量生產的模式到現今的小廠林立，產生了結構性的轉變，最明顯的變化就是地景與產業的改變。大廠因為價格優勢不再，失去外銷的競爭力，政府解除管制，小農自行生產而收不到茶菁，紛紛關廠轉型。在 1970 年代尚有近 3,000 甲的種植面積，到現今 845 甲的面積（桃園縣政府，2006），減少近七成左右。

龍潭地區減少茶園面積的原因是茶葉的生產不再具有過去的優勢與榮景。在受訪的茶農回應中，除了部分的計畫變更外，其餘的變化是荒廢以及轉作其他農業使用。有茶農回憶其祖傳的土地就賣給了宏碁渴望園區三甲的土地，另外也有農民提到他們的土地因交通開發而遭到徵收。其他農業土地的轉移包含有轉作蔬菜、竹筍以及觀光休閒農園、茶園等的使用。至於種茶的茶農，他們均有相似的背景：繼承家業，繼續種茶。在受訪的所有茶農裡，均為世代製茶的茶農子弟。相較於北埔地區的茶農，由茶農子弟由外地的非農業工作回鄉接受茶園的工作，從頭學習，龍潭地區茶農的心態較為消極，受訪的茶農中並未有年輕人回鄉或由其他行業轉作茶產業的例子。龍潭的一位茶產業的受訪者就指出：

「人家說你為什麼要轉行？我覺得茶產業已經無法供養我要照顧的這些人。我要面對市場，因為市場是殘酷的，我投資的事情是錢啊，成品出來的時候不是這樣簡單的，要引導茶變成文化產業他

才有生命 它變成文化產業無法取代，它代表臺灣社會文化，我們產業才有機會。」(品茶師甲，2005年9月，楊梅)。

這段對話說明了產業從事者個人對產業的無奈與轉型的看法。但是個別的茶農並沒有能力去面對市場從事產業的轉型。他認為龍潭的茶產業發展有困難，相較於類似新竹茶區，他的感受是：

「新竹縣比較重視北埔 他們辦的學術研討會是國際的，它是用文化背書，用學術背書他的產品，你都沒有做就辦槿風節，就真的是膨風了。人家有系統在做，有發展有交流。」(品茶師甲，2005年9月，楊梅)。

由土地的流失，從業人口的轉移看茶農對龍潭茶產業的變遷，可以看出地方的再商品化過程正在發生，龍潭過去的綠茶、紅茶生產的優勢消失時，有的茶農將土地轉作其他的農作物，有紅茶轉作為DIY，配合茶園觀光。這位茶農到北埔觀光成功的案例說到：「像『北埔第一棧』就經營得很好，就是很熱鬧，那天改良場帶我們去參觀，裡面經營得很好。」(茶農甲，2005年9月，龍潭)。但要轉型則不是個別的茶農可以做到的，「那裡面的設備還有教室，椅子比這還大，樓上又有餐廳，那老闆好會講話，我沒辦法這樣。」(茶農甲，2005年9月，龍潭)。另一位茶農提到其經營紅茶轉變的過程：「進口比較便宜，因為外銷進來就比較便宜 我們做紅茶的時候，臺北一個人就要五萬斤。」(茶農乙，2005年11月，龍潭)，他的茶廠在龍潭已有上百年的歷史，1920年時就有執照，在日據時代甚至有第一名的紀錄。最盛時期，一年可以出產五十萬斤的紅茶，當時主要是以機器採收，工廠可以堆放乾的紅茶直到天花板，有十萬斤。但之後因為沒有辦法與印尼、越南等地的茶業競爭，他回憶道：「有一個老板他說像我這樣大的工廠印尼有12間，那時後我們茶葉公會請人來，說能不能要我們茶葉機器搬過去，那時我想一想人生地不熟，又要投資，我們這邊就沒有再做紅茶，紅茶機器全部拆掉直接銷給那邊。」(茶農乙，2005年11月，龍潭)。而現在南投的紅茶又再度復興，一斤的市價又三千餘元，他卻沒有意願再種紅茶，主要因為沒有人工了。他回憶像他這等規模的製茶廠，龍潭原有20餘家，目前只剩下三家，「製茶賺不了錢，志氣都低掉了，以前都可以，都會拼，現在銷路不好，就轉業啊，做鋁門窗，我們現在有在種國蘭 我賣過八百萬的。」(茶農乙，2005年11月，龍潭)。龍潭地區過去的生產與政府的政策調節的互動結果是以大量生產、外銷綠、紅茶為主，並非主流的烏龍或高山茶，因此龍潭茶區的主要產品無法在外銷失利時，開拓國內市場。一位茶農就因此轉做竹筍：「我們現在是大環境不行，大陸一個月工資三百元 我想家裡土地這樣多，不想一堆雞蛋都在一起，而竹筍這個東西每個人都喜歡吃。我的茶產量是冠軍，我一公頃可以採六千八百公斤，現在採不到兩千公斤，為什麼？主要是自然環境差太多，環境人口多，沒有辦法自然排水，他要排水，茶樹都要死光了。」(茶農丙，2005年10月，龍潭)。如果要轉作其他的茶種，也很困難，一位茶農指出高山茶的味道，海拔高度是一個限制，天氣的條件也不允許。而目前他的茶園是以與鄰人換工的方式來維持，他說：「自己請人耕，百分之百虧本，要不就是荒廢茶園。」(茶農乙，2005年11月，龍潭)。

### 槿風茶生產引進的條件：品質與傳統

目前龍潭地區的茶園大多生產包種茶，而包種茶一年的淨收益約為一甲地不到十萬元，許多尚在維持的茶園已轉作槿風茶。槿風茶有別於臺灣盛行的高山茶與烏龍茶，為重發酵茶，其發酵過程為60-80%，僅次於紅茶的80%。但它的茶種有別於紅茶的印度阿薩姆種，槿風茶樹種為青心大冇。槿風

茶主要產於夏季，它的生產特色是端午之前，小葉綠蟬咬噬茶樹的葉片，受蟲咬噬的茶樹，在手採製做後，葉尖帶有白毫，故又名白毫烏龍。槴風茶飲用富含天然之甜味、蜜香與果香，為目前臺灣之高價茶種，以北埔地區的平均單價最高，一斤約有 2,000 元的行情，遠較烏龍茶的平均 1,500-1,800 元為高。龍潭地區的槴風茶較低於新竹縣的行情。槴風茶的生產有以下的特色：生產於夏季，因為夏季有小葉綠蟬的咬噬，但夏季卻是一般茶葉品質較差的時候，臺灣各地的茶區均不在夏季生產茶葉；其次，槴風茶之所以有特殊的香味主要因為它遭受到蟲子的咬噬，因此槴風茶的生產不可噴藥，必須以人工摘取挑選受小葉綠蟬咬噬的茶葉，無法機械化大量生產；第三，因為茶種以及地形、氣候與技術的關係，目前臺灣僅桃竹苗地區生產槴風茶。

龍潭地區由原有的茶種轉作槴風茶約發生於 1995 年前後的期間，但這樣的時間並無定論。有的茶農認為槴風茶是一種生產方式，過去只要把原本不採收的蟲子咬噬過的茶葉加工生產即有槴風茶。然而槴風茶的生產與傳統茶業的生產有本質上的差別，第一、相較於其他茶，槴風茶必須有小葉綠蟬的叮咬，因此在茶區管理時不可噴藥；此外，茶園的蟲隻生長因素是自然條件，無法納入福特式的生產管理操作；第三、槴風茶的生產必須以受蟲咬噬的茶菁為原料，因此它無法以機器採菁，而必須以富經驗的採茶工，手工摘取茶樹芽心處之一心二葉，有蟲叮咬之茶葉做為原料；第四、槴風茶生產的技術以及消費者對其口味的偏好與龍潭茶過去的茶葉不同；第五、槴風茶量少價高，茶農生產槴風茶之後，無法像以往生產茶葉大量的賣予茶廠，或是茶行、盤商等，新竹縣的茶農販售槴風茶的管道均為直接循人際網絡售予熟客。

龍潭地區轉作槴風茶的契機主要是因為外銷市場的消失而起。茶葉改良場的人員指出 (2006 年 2 月，楊梅)：「因為外銷不景氣，看到北埔槴風茶這樣好賣 農會辦講習，改良場去教作茶 本來龍潭茶是做包種，夏茶苦澀沒有收入，轉槴風茶就比較好，一斤上千。本來不生產，要找勞工採就增加就業機會 自己作或賣兩者都有收入 北埔峨嵋的來包，本來幾千塊，漲到三萬或五漲 龍潭地區五百公頃乘三萬，完全包出去就可以增加龍潭地區一千五百萬的產值 自己生產收入更高。」這說明了龍潭茶的再商品化過程有經濟上的因素導致槴風茶的出現。而茶改場官員所提到的數據指出，若以目前近 1,000 公頃耕地乘以茶菁的最高行情五萬元計算，則可以有近五千萬的收益。龍潭地區若是轉型自己生產，則可以有更高的收益。但茶改場官員說：「自產自賣只有 40%，其他茶園 60% 都是北埔、峨嵋來買。」主要原因是因為：「第一、採茶工的來源比較缺乏；第二、北埔、峨嵋它的銷路好，我自己龍潭來做賣不起來，比如說：我自己做自己賣可以賣十萬，但是我賣不出去啊！賺不到十萬，給你採賺三、五萬就好了。」(2006 年 2 月，楊梅)。

槴風茶的生產要件之一是被蟲咬噬過的茶葉，這個因素使得它無法用機械化去大量生產而必須由人工採集。龍潭人工不足，使得龍潭發展出獨特的由再商品化形成的區域連結包茶制度。一位茶農指出龍潭缺人工的原因：「最大的問題我們不像民間鄉，幾乎每個種茶的人都有作茶，在龍潭這邊不是啊，十個有八個不會作茶，我們以前是外銷茶區。」(茶農丁，2005 年 10 月，龍潭)。外銷茶區的條件使得過去茶農以福特式的生產方式、機械化的生產以及上、下遊的生產鏈形成過去的生產模式，而這樣的生產模式，反而限制了轉型的可能。另一個原因則是個人的因素，有茶農指出：「問題是沒有工人、北埔那邊採茶、請那邊的來採。這邊都是「營營」沒事，像我們這邊就是趕場、唱歌，我們這邊誰要幫你採那一天一千塊的，那我們這邊就是地方上的習性。」(茶農乙，2005 年 11 月，龍潭)。龍潭地區習



慣以機採的方式收割茶菁，導致茶農多是種茶不做茶。另外，種茶、做茶也是一種生活方式或傳統，機械化的收割使得龍潭並沒有人工採茶的傳統，使得採茶成爲一項純粹經濟力驅動而非文化或傳統使命驅動的活動。例如臺灣的水稻生產，其實並不符合經濟效益，農民的收益低落，但另有生活傳統與文化因素去支持水稻的生產。採茶工的工資平均一天要一千元，工時約八小時，含一餐飯與一頓點心。可是採茶工必須在襍暑下，全身包裹以防蟲咬的工作情形下工作。龍潭的槿風茶生產因此在生產結構與傳統的兩個條件下，產生了槿風茶缺工的現象，使得龍潭地區產生了與其他方合作的包茶制。

### 槿風茶的關係空間與傳統

包茶制度是由再商品化槿風茶所形成的地方合作，共同生產槿風茶的一套制度。包茶制度是購買者在採收之前向其他地區的茶農預先購買產季生產的茶菁(余欣芳, 2006)。包茶制下購買者要自備採摘的勞動力，園主僅負擔茶園生長管理的責任。就槿風茶的生產而言，天候的因素，小葉綠蟬的因素是影響茶菁品質的風險，其風險由購買者承擔。茶園主收取約一公頃 2 至 5 萬元的收益，僅負茶園生產管理的責任。但由於茶園的春、冬茶仍有生產，因此茶園主的春、冬茶生產仍可能對夏茶的生產造成影響。若春茶施藥，則造成小葉綠蟬不咬噬而影響槿風茶的品質，因此此一交易制度，仍是鑲嵌在一社會信任的制度上。

包茶制的發生主要是由於槿風茶的特性使然。槿風茶是夏茶，而臺灣只有槿風茶是夏季出產的茶葉。一位茶農的說法代表這個原因：「北埔的人都來這裡包，一甲地是兩萬塊。因為我們夏茶是不採的不作都有兩萬塊 我乾脆讓他包，不用工作。」(茶農乙, 2005 年 11 月, 龍潭)。當然，槿風茶生長的品種與品質也很重要，另一位茶農的說法即說明此一觀點：「他還是到我們龍潭來，他得獎都是我們這邊採的，去年一百多萬的也是他謝家的茶，今年早就給他包去了，前年有一位採過去的好幾個頭等現在採到四萬、五萬了，還是搶著來包。」(茶農戊, 2006 年 1 月, 龍潭)。包茶制度的運作必須透過熟悉的人去引介，而這個引介的人除了是社會資本理論中所言的結構洞 (structural hole) 之外，他也必須擁有足夠的地方上的社會資本以降低茶園風險。但是北埔、峨嵋、龍潭等地的社會資本更是鑲嵌在一些族群與文化等因素之上。「像今年我就跟一位峨嵋朋友合作，他有 20 幾個人，這邊的茶是他要去承包包不到 那這邊有我婆婆，只要我開口就拿得到。」(茶農己, 2005 年 6 月, 龍潭)。「平平都是客家人不會亂來，不像年輕人講來講去的，正式做頭路的，不會亂來的。」(茶農庚, 2006 年 1 月, 龍潭)。由以上的茶農觀點可以得知共同的族群、文化、以及語言使得包茶制度得以在網絡上發生，而使得產業與地方的再發展得以發生。龍潭地區與北埔、峨嵋等地的包茶制度並未以文字或契約界定權利義務關係，僅以口頭約定規範。這樣的規範效力，事實上另有機制達成。首先，茶菁的交易單純，雙方都是資深的茶農，而包茶區的產量與品質也是一個長期與成熟的條件，對於天候與蟲咬的風險，在認知上是一個公平的分攤。交易本身並沒有違反茶園主的一般生產方式，例如特別的施肥或管理，而較具市場風險的工資或茶價部份，由買方負擔，使茶農認爲此爲淨收入，例如之前的茶農訪談提到這部份的收益是淨賺的。第二、包茶的機制有族群或文化因素的影響，使得網絡上的信任、社會資本形成一個長期的市場秩序，例如前述的茶農在仲介包茶時，不僅是熟識雙方網絡的結構洞，而且他的親人可以視作爲一秩序與信任的擔保象徵，維繫信任。這也代表社會資本可以加諸於個人，形成一個可賦予或轉讓的資本。不管是否相識，只要提出一個有效力的符號，社會資本在轉介與讓渡後仍有效果。最

後包茶制度的價格與每年槿風茶的價格相關，例如前述訪談資料就指出包茶的茶園生產出的茶葉得獎，使得包茶的價格上漲。這點說明了社會資本只是生產傳統的一部份。市場機制也是影響包茶行情以及歸屬的另一因素。社會傳統與市場傳統同時影響著交易的進行。

## 關係空間與默識知識

包茶制使得龍潭地區與北埔、峨眉形成合作，但對於龍潭地區有能力生產槿風茶的茶農，他們有另外的區域合作機制。北埔地區的槿風茶價格遠高於龍潭地區的槿風茶，龍潭地區的茶農生產槿風茶的收益又高於包茶的收穫。因此龍潭一些有心的茶農仍舊轉型生產槿風茶。根據訪談的資料，目前龍潭學有二十位左右茶農生產，而產量在兩千斤上下。一般的行情約是一斤二千餘元，但是得到評鑑優良的茶葉可能提高到八千或是一萬多。目前北埔平均特等的槿風茶一斤三萬六千元。而龍潭地區的特等茶為一斤一萬六千元。這個價格是農會訂的，主要的原因是北埔的槿風茶已經具有一定的知名度。龍潭生產槿風茶，茶農有的認為技術不是問題：「會做包種茶的人就會了，這樣的技術百年前就有了，只是沒有推廣。」(茶農辛，2005年11月，龍潭)。「槿風茶我十多年前就有做 我爸有在做啊，他說這不值錢，說是發霉的茶，所以技術也是本來就有。」(茶農乙，2005年11月，龍潭)。但如果製茶技術如茶農們所言沒有差別，市場上兩地明顯的價差則失去了意義。龍潭農會辦理過講習會，請茶改場人員教授做茶，同時也請北埔、峨眉等地的農民教作茶。茶改場的人員即說他們上課「原則原理告訴你後，茶農作微調。」(2006年2月，楊梅) 龍潭與北埔的槿風茶都是槿風茶嗎？它們都是槿風茶，但以微根司坦 (Wittgenstein) 的家庭相似性 (family resemblance) 的概念說明，它們都稱之為槿風茶不代表它們為相同的商品。原則原理可視為符碼化的知識 (codified knowledge)，而微調之處則為默識知識 (tacit knowledge)。根據一位茶農提示，製茶的默識知識有三部份：第一是原料的掌握；第二是製作環境的敏感程度；第三是相應於一、二配合的製造手法與微調能力。他說：「因為茶這種技術，是沒有辦法用言語去講，也沒有辦法用文字去敘述。因為每天的氣候，茶園的不同，每天你會有不同的變化，不是說同一塊茶園採下來的，分你一半，我一半，你家工廠的溫室溫度和我家工廠的溫室溫度又不一樣，控制的方法又不一樣，所以它是一種技術，是要憑經驗 也有一套過程，譬如說日光萎凋、室內萎凋等，這樣採起來很簡單，可是採收下來之後，到交到你手上的時間，這段時間萎凋的程度，工廠的濕度控制又不同。因為氣候地理環境不同，你要重新摸索，很多東西都是一些很平凡的東西，可以想像得到，講白了就一點價值都沒有，可是我跟你講你聽不懂，可是我跟內行人講，他們聽得懂。」(茶農己，2005年6月，龍潭)。他的說法也提到了大原則與微調的概念，但重要的是要對原料的掌握與製造環境的變化具有敏銳的感觸：「有這方面的條件，會比較快 可是技術這東西不一定是正確的，不代表你可以受用一輩子，因為氣候會不同，所以你就變，就要靠自己的腦袋把茶的品質提升起來，像去年碰上南風天，今年就碰上北風天，所以去年第一天做的時候，我就用適合南風天的方式下去做，做出來連我自己也下一跳，這個茶可以到一個中品質的水準。 但今天出來的就是比較低品質的 後來就想想那時候是南風天，這時候是北風天 要去調整，就是一個實驗就對了。」(茶農己，2005年6月，龍潭)。因為槿風茶的生產有此種默識知識的影響，所以龍潭、北埔等地的茶葉在口味與價格上都有明顯的差距。這促使了槿風茶的區域化過程，出現了區域學習的學習網絡。學習的管道有兩種，第一是地方辦理製茶比賽，藉公用競賽現場觀摩帶動知識的傳遞；第二是私人的交流，有茶農說「就電

話問一問，慢慢一直做就會。」(茶農丁，2005年10月，龍潭)；有的茶農說是因為都是客家人，加上過去買賣茶菁形成的長期合作關係，即是以請教的態度去，所以教學者願意講，也有茶農說朋友關係所以願意講。然而這種默識知識的傳遞即使沒有技術的困難，是否會有競爭的關係而有藏私的可能？龍潭的茶農並不認為有藏私，因為第一，北埔已建立出品牌，所以不在乎；第二是沒有利害衝突，「他做他的茶葉，我做我的茶葉一點衝突都沒有，那相對的，他跟他在地上的衝突就會比較多一點」(茶農己，2005年6月，龍潭)；第三點是槿風茶因為產量少，每個產區幾乎都會在當季售清，且龍潭缺工，產量有限，因此與外地的槿風茶較無競爭關係。

龍潭與北埔、峨眉等地因生產槿風茶而形成一學習網絡，農民除了利用公開與私人的網絡去學得製茶的知識外，另外一個重要的學習是去瞭解消費者的口味，茶葉是一項特別的商品，它的好壞、優劣除了廉價的飲料茶會以內容成分標明健康或減肥的功效外，多數的消費者是以主觀的口感而非客觀的內容成分去決定對它的喜好，因此客觀來說槿風茶的蜜味、果香等特色並無一定的標準，而是藉由每年的比賽去界定香味分佈的比例。因此，當龍潭許多茶農指出北埔、峨眉等地的槿風茶品牌已經建立了，其含意在指出槿風茶的口味、湯色等評鑑要項已被先行者制訂出規範，好喝的槿風茶即應該如此。有龍潭的茶農就指出，他以峨眉朋友的地址，用自己的茶葉參加新竹縣的比賽，其用意在瞭解比賽以及市場的口味偏好與自己製作的差距。

龍潭的茶農透過公開或私人的管道去學習槿風茶的製做，慢慢地發展出不同的地方合作模式：包茶與自行生產，而龍潭與新竹縣的北埔、峨眉也就形成一個槿風茶的生產區域。在臺灣夏季不採收茶葉是一個普遍的現象，目前其他產區也在推行這種蜜香系的夏茶生產，但因為種種因素僅龍潭與新竹縣形成跨區合作的機制。龍潭與新竹縣合作生產槿風茶後，它也依照新竹販售槿風茶的方式：循人際網絡販售茶葉、賣予熟客，而不若過去是大量的賣予盤商。龍潭的茶農販售方式的改變，除了是因為其量少、價高，過去往往是幾千斤、上萬斤的賣給茶商而一斤不過數百元。槿風茶約只有每個人上百斤的產量，二千至上萬元的單價。同時，農民也必須培養顧客的口味。這種人際網絡的銷售關係也培養另一層生產者與消費者之間的關係空間，而傳遞交流品茶的默識知識。有茶農指出：「我們學習時也在培養我的客人 都是熟客，泡茶給他喝，一直灌輸他，因為它是最安全的茶。」(茶農己，2005年6月，龍潭)。這種的交流是直接傳遞生產與生態間的知識；另外的茶農指出「都是熟客，會出現另外一批，喝的不錯就跟你買 靠展覽開發客戶 推銷健康安全性，做到怎樣的程度我自己可以知道。」(茶農辛，2005年11月，龍潭)。因為轉型生產槿風茶的關係，龍潭地區出現了生產－消費的連結，除了原有的客人之外，也有新客群的開發，而新客群的開發必須經過面對面的嘗試與傳遞，例如一位茶農品茶的經驗：「會很舒服，就像一般喝下去甘甘的，喝下去之後，就像那種剛剛刷過牙乾淨的感覺，一般賣的人沒有辦法去跟消費者講這種口感 要保護這個茶，要去教育消費者要讓消費者瞭解真正的槿風茶，那他瞭解之後，他肯花這個錢去買。 有消費者不好意思只跟我買了半斤、一斤回去，事隔一個禮拜他又回來，說我講的都是真的， 我做的都是熟客。」(茶農己，2005年6月，龍潭)。而這種的溝通則傳遞了品茶的知識，培育出屬於槿風茶的特有論述。

## 二重的關係空間與地方的建構

槿風茶的生產形成的網絡除了地方與地方間，茶農與消費者間，另有不可忽視的是人與自然的網

絡關係。因為槿風茶的生產必須手採被蟲叮咬過的茶葉，而小葉綠蟬的叮咬則決定於一定的自然、地理條件以及不可施藥的生產過程。槿風茶獨特的香味來自小葉綠蟬叮咬所造成茶葉的變化，因此槿風茶的獨特價值來自廣義的人與環境的關係。因為槿風茶的生產過程中的必要條件為小葉綠蟬的叮咬，而健康的、無藥害的自然環境才可以有小葉綠蟬的生長，所以槿風茶的生長環境也就必須是健康的自然環境。所以消費槿風茶間接地產生了規範茶園自然環境，與調節產業的生產過程。這也使槿風茶的論述與符號價值較其他茶葉多了一項生態的意義。因此，當槿風茶的消費帶動地方的再商品化的過程，這過程會調節、規範茶園中茶農對茶樹以及自然環境的互動，而形成因商品化造成的人與自然、自然與人的雙向互動，這項過程係來自商品化中商品與地方的特性。這樣的特性也造成了商品獨特的商品-地域連結關係，與商品生產過程中無法標準化的地方價值與地方化過程，使得槿風茶與臺灣茶葉在面對大陸茶與越南茶的競爭時出現了品質的差異形成區隔。大陸製的槿風茶「看起來很漂亮，聞起來就不好喝。」(茶農己，2005年6月，龍潭)。茶農指出大陸茶比較沒有蜜香。槿風茶中的果香來自發酵的技術，但蜜香則必須要有小葉綠蟬的叮咬。此外，地區學習網絡中的默識知識，如何掌握原料、及對環境的敏感度與生產的知識是不易學習的。「所以這種技術，外國人要學很困難的，韓國派很多人來，日本也派很多人來，甚至大陸人也很想學，甚至臺灣人到大陸也被 pass 出來，因為氣候、地理不同。」(茶農己，2005年6月，龍潭)。除了地方知識，茶葉比賽也扮演一個把關的角色。茶葉比賽是另一個應用地方知識的過程。比賽決定茶的口感，香氣的分佈做為名次、價格的標準訂定者。茶農說：「我知道有混，不會進入比賽茶，混到個人包裝，可是沒有到地區比賽，茶改場審查，水準不到就踢掉。」(茶農己，2005年6月，龍潭)。

對龍潭的茶農而言，因為外銷茶的沒落與臺灣喝茶的口味移轉，農民轉型生產槿風茶，生產槿風茶使帶動了龍潭與新竹縣形成一個跨區的連結互動。龍潭與北埔、峨眉形成跨區的學習網絡。這種關係網絡包含地方產業的分工關係與產品特性的產品-自然關係，後者形成一個不易被取代的地方化的過程。

## 討 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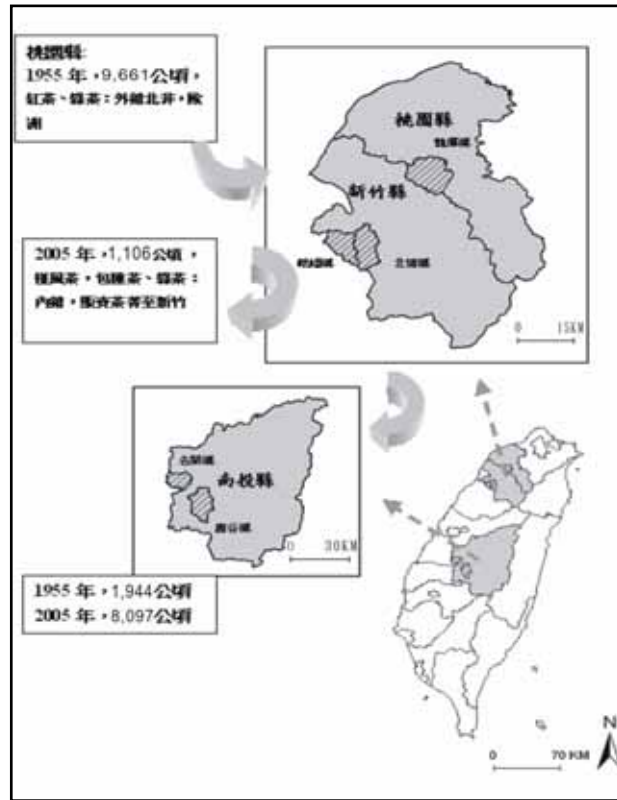
Marsden 提出四種英國鄉村的理念型，而如果僅是提出這四種理念型，則僅有描述的作用，並無分析與解釋的效用。同時，它也僅限於對英國的鄉村發展提出分類的參考。但 Marsden 在提出分類的觀點之後，提出一個相互作用的三個概念：調節、商品化與空間網絡。Marsden 的鄉村發展類型在這三種概念的處理下有了分析與解釋的功效。所以根據 Marsden 的鄉村發展理論，每種類型的鄉村都有不同的調節作用，商品化過程與空間再結構與網絡關係的生成。這三種關係是相互影響，環環相扣的。當一個鄉村地由生產某種農產品到另一種農產品，或是非農產品的休閒空間或是住宅所需的土地，或者是完全由生產農產品到去生產之後且無空間生產的沒落的鄉村(如依賴的鄉村)，這都代表著一種空間與生產關係變化引發的關係網絡的改變，而這項改變對應的就是影響它的調節或去調節的作用。所以 Marsden 的鄉村發展理論是以地方商品變化的商品化過程切入來解釋鄉村發展。在過去，鄉村與都市形成共生的關係，鄉村所生產的所有農產品與其他產物(如勞動力與土地)都銷往鄰近的城市，鄉村由國家的政策形成對商品、土地與勞力的調節，而其主要的商品與生產關係則形成傳統認知下的網

絡：區域。但在全球化之後，許多的鄉村地區可能生產出遠方或國家之外所需要的商品，此時它的生產會遭受新生成的調節力量所影響，成為行動者網絡理論 (ANT) 所指出的遠距行動 (action at a distance)，而它們之間也形成一個緊密的空間網絡。反過來說，在全球化的時代，鄉村面對全球的競爭，其商品欲在市場上有競爭力，必須配合市場需求而受到一個全球化下的調節力量所控制，而重新商品化。Marsden 企圖以這三種概念的動態競合關係來說明鄉村發展與轉型的過程，在英國的例子，Marsden 發現有四種的發展類型，這個鄉村發展的理論超越了鄉村發展外生理論與內生理論的爭議，因為任何地方內、外的連結都不是內生、外生理論單方面所能處理。同時這個理論也改變我們對傳統區域與尺度的觀點。當兩地之間形成一個生產的關係空間時，它們不必然具有地理鄰近性，反而是生產關係的關係鄰近性影響它們的相互依賴與互動，而它們所在的地方治理會因為它們形成一個新的關係空間，必須相互調適，否則無以穩定它們之間的關係。例如遠洋漁業中的漁場主權國家，漁船的擁有國與消費市場所在的國家在消費某種魚類所形成的治理若無法協調，則這種關係網絡勢將無法維持。Marsden 的鄉村發展理論結合空間與發展的概念，提出商品化帶動關係空間的觀點。在地方發展的回顧下，這樣的觀點可能過於簡化，因為地方的生產與商品可能是動態的過程與多元的商品，而這樣的過程似乎無法以單一商品來說明。因此在應用 Marsden 的理論時，對主要商品的討論可以釐清地方發展的變遷，但事實上，應當謹慎看待地方發展與商品化的複雜的互動，與不同的商品如何競爭土地、勞動力、與資本等資源的治理過程。

而在地方發展變化與轉型的過程中，地方將如何因應呢？不同的地方在形成關係空間時地方如何回應網絡的鑲嵌過程呢？傳統理論可以在此回應上述的疑問。地方有其歷史、文化與社會的條件所形成的傳統，關係網絡並未直接結合地方，它是鑲嵌在地方的傳統之上。Marsden 另外未能處理的概念是商品，因為在一般的農產品中，商品蘊含了一定的農產品的地理關係，這種關係可能包含了農產品與自然環境、氣候、地理等條件，另外也包含了某些農產品的人文、社會關係。因此當地方間的關係網絡建構形成時，它除了有 Marsden 的三項概念處理的商品化、調節與關係空間外還必須思考網絡空間是如何鑲嵌於地方之上，而且商品本身的品質是如何連結地方與生態、歷史、社會。

## 關係空間的形成與空間再結構

龍潭的茶產業發展一直是它的主要產業，在過去特別是日據時代至 1970 年初，龍潭的茶產業一直是臺灣賺取外匯的一個重要的根據地。基本上，當地人不消費他們所生產的商品，所有的生產都供外銷之用。消費者需要什麼茶葉，龍潭就生產什麼茶葉，龍潭生產的紅茶、綠茶等都是服務外銷，而外銷的國家也有大陸、美國、歐洲與中東等地，彼此間形成關係空間 (關係空間的轉變如圖 2)。為了配合這種生產的目的，從殖民政府到 70 年代，政府對茶葉的調節都在強調量的提升，鼓勵大茶廠的設立與小農種茶的生產方式，在這種簡單的分工下，製茶技術並未有質的突破，一直是茶廠向小農收購茶菁，經過加工，出口賺取外匯。當時法令限制設廠最低標準，以調節生產與空間秩序，形成福特式的生產模式，以致一般農民擁有的茶園面積小而且不諳製茶技術。當時茶農的機械化過程是先有 1898 年屬於大茶廠的機械化，再有 1960 年屬於小茶農的採茶機械化 (余欣芳，2006)，這不但反映出研發機械化的政府配置資源的順序與調節的目的，也反映出 60 年代以農業扶植工業政策對鄉村人力的安排。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

圖 2 龍潭茶產業關係空間圖

Fig. 2. The relational spaces of tea industry at Longtan.

龍潭的茶產業與新竹縣形成區域合作的過程是一個再商品化，生產槿風茶的過程。對龍潭而言，它必須轉型成爲兩種生產商品的方式，在春、秋、冬三季仍維持包種茶、綠茶的生產，但是這個過程不斷有茶農離開茶產業，另一個過程則是生產槿風茶。茶農生產槿風茶並未有極大的轉型成本，因爲生產的茶種相同而生產的方式也沒有太大的差異，但是兩種的生產方式則代表著地方對創新的兩種回應方式，包茶的茶農較習慣於傳統福特主義的生產方式而依舊維持在原有的生產傳統上。他們機械化採茶與製茶，然後將茶葉售予盤商，賺取槿風茶中的勞動與土地效益；相對地另一批，約 20 來人的茶農選擇投入槿風茶的生產，這些人必須組織人力摘採茶菁製作槿風茶，同時在人際網絡上銷售槿風茶，賺取勞動與知識的效益。這些槿風茶農多數是在政府廢除茶廠最低設廠規則之後出現的小茶廠。

### 關係空間與傳統

生產槿風茶這項商品使得龍潭與北埔、峨眉形成一個槿風茶的生產網絡，主要鑲嵌在族群與茶葉生產兩項傳統之上。目前這些地方與本土的消費者形成有別於過去的關係空間，龍潭與新竹的產地亦

未有明顯競爭關係。龍潭茶產業的生產傳統差異使得其網絡關係出現兩種差異：第一種是包茶制，第二種是自行生產。包茶制是鑲嵌在族群的傳統上，而維繫包茶制度的機制則為市場的價值，由茶菁的茶葉品質、價格決定包茶與否。包茶制可視為一種季節性的契約耕作，受承包者春茶的茶園管理會干擾到夏季槿風茶的品質，風險由彼此的社會資本予以調控。

自行生產的槿風茶農須具備兩項條件：勞工與技術。槿風茶的特性使得這部分的茶農有較複雜的生產與地方的關係。因為槿風茶本身的特色，使得他們有較高的環境價值，他們必須更關心小葉綠蟬的生長環境，以降低生產風險。有別於包茶茶農預先賣斷茶園的茶菁，將環境風險轉嫁給包茶的買主，自行生產的茶農必須承擔茶園小葉綠蟬叮咬與否的風險。同時，他們必須去建構出自己的消費網絡，教育消費者，所以對於學習、創意以及知名度等，都較包茶者多。

過去政府的調節與龍潭與出口國間形成的關係空間，解釋龍潭採茶的勞動力不足的一個原因：多數的勞工早在 60 年代起就不需要從事辛苦的採茶工作，而可以在其他部門賺得較多的工資，因此未能形成手工採茶的生活傳統。相較於龍潭，新竹縣的北埔、峨眉等地因交通不便與工業較不發達，使當地茶農從事手工採茶。龍潭地區與北埔、峨眉等地均屬於客家聚落，客家族群與文化傳統向來是刻苦與節儉。研究中發現，客家生活方式促成區域間的互動，新竹縣的茶農願意維持手採茶的生產方式。多數到龍潭採茶的茶工是 60 歲以上的老年人，他們願意來採茶的原因是手採習慣了。在一般的客家文化傳統之上，另有一個生產的傳統影響這群採茶工，使得包茶制得以發生，同時也維繫北埔、峨眉等地的槿風茶產業。

## 品質與地方

槿風茶農的學習過程主要分成技術的學習與市場口味的學習。技術的學習是各別的茶農在人際網絡上與北埔、峨眉的茶農學習。默識知識是他們主要的學習目標，而默識知識主要有三個部分：第一是原料的知識，第二是對製作環境的敏感度，第三是製作的知識。有了這三項默識知識的掌握能力才可以製作出優良的槿風茶。槿風茶農有較高的環境價值，也因為如此，在商品化引起的地方關係網絡的建構中，地方農產品因為茶樹生長與茶葉生產的關係會將前述的生產網絡透過地方與商品的特性延伸到產品品質的地方—自然網絡。槿風茶的特色使得消費槿風茶也消費地方的生態。

此外槿風茶的品質—地方關係也扮演調節的作用。龍潭早期的茶產業生產過程中，政府的政策與國際市場的需求是主要的調節力量，規範大、小茶農的生產規模與分工方式。但在臺茶喪失外銷競爭力後，政府對龍潭的茶業的影響力越來越小，同時龍潭的茶園面積也逐漸減少。在茶農改生產槿風茶之後，槿風茶的生產特性與市場競爭力使得茶農的生產方式在茶園管理（不噴藥）、技術學習與生產銷售關係網絡的建構上，逐漸改變龍潭茶葉的人文生態。

此外，槿風茶的行銷也有歷史與地方文化的因素，會因此增加消費中的人文意涵。具備生產的默識知識，茶農會參加比賽，此時參加比賽的意義不再是學得生產與製作的知識，也不僅是得獎的能力肯定，而且是藉此瞭解整個的市場價值與市場的口味偏好，藉由比賽瞭解何種的湯色、香氣可以得獎以做為生產的參考。

## 結 論

本文以龍潭地區的茶葉生產為案例，說明鄉村地區發展轉型與空間再結構之關係。龍潭地區早期的地方發展係以傳統紅茶、綠茶與烏龍茶為主，在福特主義的生產方式下，形成龍潭與海外市場的關係空間。這項的關係空間是國家介入以政策調節所造成的結果。然而在國家產業轉型，需要鄉村勞動力，與海外競爭者的加入後，形成新的調節關係，使得地方轉型與再發展。龍潭現有的茶葉生產同時有傳統的福特式生產與新形態的，注重地方與品質的生產。

地方發展是動態的，如果原有商品繼續維持優勢，地方沒有動機轉變其商品生產，而地方發展也將維持原貌。地方發展的轉型來自於其商品生產的競爭力變化，在商品轉換後將造成地方與其關係空間的轉換。在 70 年代到 90 年中期生產槿風茶前，龍潭茶葉失去競爭力，茶園面積縮減，產量減少，勞動力轉移到其他部門。生產槿風茶後，茶農產生兩種新的生產策略，這兩種生產策略形成商品轉換與空間的再結構。

本文驗證 Marsden 的鄉村發展理論。地方與地方形成關係空間時，除了商品生產－消費的協同作用外，地方原有的傳統扮演過濾與連結的作用，決定關係空間是否形成。同時本文也指出關係空間同時包含地方與地方之生產關係，與地方與商品的品質關係。特別是農產品的生產與地方有不可分割的關係，農產品的品質關係以槿風茶為例，包含地理、氣候、文化與歷史等，這些因素也會影響關係空間的形成，而形成一雙重的關係空間。

## 註 解

1. clientelist countryside 原指侍從主義 (clientelism) 下的鄉村，其特點為鄉村不足以支持既有發展的維持，必需藉由公、私部門供之生產補貼或就業機會才能維持。在普通中文學術網路無相應之中文詞彙時，暫以依附的鄉村稱之，並期識者斧正。
2. 為配合 5 年一次之農林漁牧普查，2006 年統計資料僅部分公布。本文統計資料紀錄至 2005 年。
3. 陳宇翔 (2005) 文中之臺茶折換美元之計價 (…1979 年時凍頂烏龍茶每臺斤 1,000 元，折合美金 44 美元／公斤；文山包種茶 600 元，折合每公斤 37 美元；印度，錫蘭，肯亞的高級紅茶在國際市場為每公斤 3.2 美元，而當時國內普遍的內銷茶價為每臺斤 320 元，折合為 12 美元／公斤…) 分別為一美元兌換臺幣 37.88 元；27.03 元；44.44 元，顯然有誤。1979 年新臺幣對美元計價應為 38 比 1 上下，因此若以 37.88 原之匯率計 1979 年之凍頂烏龍茶為 44 美元／公斤；包種茶為 26.40 美元／公斤；內銷茶為 14.08 美元／公斤，這些數據依然支持國內的茶葉由外銷轉向至內銷市場的說法。
4. 根據天下雜誌 (莊素玉，2006) 的報導，阿里山公路旁的林地濫墾轉作高山茶等作物，農民每賺一元就得賠上 37-44 元的社會成本。

## 引用文獻

余欣芳 (2006) 龍潭地區茶產業的行動者網絡分析，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教學碩士論文。



- 林木連等 (2003) *臺灣的茶葉*，臺北：遠足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林滿紅 (1997) *茶、糖、樟腦業與臺灣之社會經濟變遷，1860-1895*，臺北：聯經。
- 林滿紅 (1999) *臺灣商業經營的中國傳承與蛻變—以近四十年臺灣相關研究為基礎之省察*，黃富三、翁家茵主編，*臺灣商業傳統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籌備處，1-44。
- 邱念渠 (2005) *臺灣茶葉產業的演進過程與發展困境*，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學系碩士論文。
- 范德光編 (2004) *臺灣製茶工業五十年來的發展*，臺北：臺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
- 徐起欽 (1997) *臺灣茶業史概要*，臺北：臺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出版。
- 莊素玉 (2006) *破碎山河 傷心國土*，天下，五月：152-164。
- 桃園縣政府 (2006) *公共行政 - 統計要覽*，  
[http://www.tycg.gov.tw/site/index.aspx?site\\_id=013&site\\_content\\_sn=945](http://www.tycg.gov.tw/site/index.aspx?site_id=013&site_content_sn=945) [2007.9.8]。
- 桃園縣統計要覽 (1951-2005) 桃園：桃園縣政府。
- 盛清沂 (1980) 新竹、桃園、苗栗三縣地區開闢史 (上)，*臺灣文獻*，30 (4): 154-176。
- 許漢卿 (1992) *臺灣茶葉交易制度之研究*，國立中興大學農產運銷學系碩士論文。
- 陳宇翔 (2005) *工業資本主義社會的農業變遷—臺灣茶葉的社會經濟分析*，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學系碩士論文。
- 陳板 (編) (1993) *新個龍潭人：第二屆臺灣區客家人民俗文化大展特刊*，桃園：龍潭鄉公所。
- 湯元吉 (1954) *臺灣省桃園縣土壤調查報告書*，臺北：臺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 黃仁宇 (2004) *大歷史不會萎縮*，臺北：聯經。
- 劉湘櫻 (2005) *落地生拓—桃園龍潭鍾家的定根與生拓*，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碩士論文。
- 謝明妃 (2002) *從臺灣茶葉外銷起落探討茶業之發展與未來*，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工程與工程管理學系碩士論文。
- Freidberg, S. E. (2003) Cultures, conventions and colonial constructs of rurality in south-north horticultural trades, *Journal of Rural Studies*, 19: 97-109.
- Gereffi, G. (1994) Capitalism, development and global commodity chain. In: Sklair, L. (ed.) *Capital and Development*, London: Routledge, 211-31.
- Goodman, D., Sorj, B. and Wilkinson, J. (1987) *From Farming to Biotechnology*, Oxford: Blackwell.
- Harvey, D. (1996) *Justice, Nature and the Geography of Difference*, Oxford: Blackwell.
- Henson, S. (2000) The process of food quality belief formation from a consumer perspective. In: Becker, T. (ed.) *Quality Policy and Consumer Behaviour in the European Union*, Kiel: University of Kiel, 45-62.
- Little, J. (2001) New rural governance? *Progress in Human Geography*, 25 (1): 97-102.
- Lewis, N., Moran, W., Perrier-Cornet, P. and Barker, J. (2002) Territoriality, enterprise and regulation in industrial governance, *Progress in Human Geography*, 26: 433-62.
- Marsden, T. (1998) Economic perspectives. In: Ilbery, B. (ed.) *The Geography of Rural Change*, Longman: London, 13-30.
- Murdoch, J. (2000) Networks – a new paradigm of rural development ? *Journal of Rural Studies*, 16:

407-419.

Murdoch, J. (2006) *Post-structuralist Geography*, Sage: London.

Murdoch, J. and Marsden, T. (1995) The spatialization of politics: local and national actor-space in environmental conflict, *Transactions of the Institute of British Geographers*, 20 (3): 368-380.

Murdoch, J. and Miele, M. (1999) Back to nature: changing worlds of production in the food sector, *Sociologia Ruralis*, 39 (4): 465-483.

Murdoch, J., Abram, S. and Marsden, T. (2000) Technical expertise and public participation in planning for housing: 'playing the numbers game'. In: Stoker, G. (ed.) *Power and Participation: The New Politics of Local Governance*, London: Macmillan, 108-34.

Murdoch, J., Lowe, P., Ward, N., and Marsden, T. (2003) *The Differentiated Countryside*, London: Routledge.

Parrott, N., Wilson, N. and Murdoch, J. (2002) Spatializing quality: regional protection and the alternative geography of food, *European Urban and Regional Studies*, 9 (3): 241-261.

Raikes, P., Jenson, M. F. and Ponte, S. (2000) Global commodity chain analysis and the French filiere approach: comparison and critique, *Economy and Society*, 29: 390-417.

Storper, M. (1997) *The Regional World: Territorial Development in a Global Economy*, London: The Guilford Press.

Storper, M. and Salais, R. (1997) *Worlds of Production*,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Thevenot, L., Moody, M. and Lafaye, C. (2000) Forms of valuing nature: arguments and modes of justification in French and American environmental disputes. In: Lamont, M. and Thevenot, L. (eds.) *Rethinking Comparative Cultural Sociology: Repertoires of Evaluation in France and the United Stat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98-326.

2007年3月19日 收稿

2007年7月20日 修正

2007年7月24日 接受